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p>部门名称</p>	<p>上海市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p>	<p>下属预算单位个数</p>	<p>2</p>
<p>部门职责</p>	<p>（一）贯彻执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方针和政策，研究提出相应的政策措施；组织编制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评估、监督。</p> <p>（二）组织编制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向区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加强对本区经济运行的分析、预测、预警和监控，针对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及时提出对策建议。</p> <p>（三）研究本区与其他区域经济联动发展的重大问题，提出本区服务长江三角洲、服务长江流域、服务全市、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战略、体制机制和重大政策建议。</p> <p>（四）组织编制本区人口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研究人口、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重大问题。</p> <p>（五）开展社会事业发展研究，推进本区社会事业建设；负责推进本区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建设；提出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相互促进的政策，协调社会发展重大问题。</p> <p>（六）组织政府投资项目论证，建立政府投资项目储备库；按权限审批、核准需要综合平衡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组织编制年度区政府投资项目和资金安排计划以及年中调整计划；组织开展政府实事项目征集安排；推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验收。</p> <p>（七）组织研究提出本区产业发展战略，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协调解决第二、三、一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平衡相关发展规划；组织研究提出本区产业布局规划和实施意见；组织开展国家、市各类产业扶持项目资金、国债建设资金的申报工作。</p> <p>（八）负责推进本区经济社会事业体制改革，统筹协调本区经济体制和社会发展改革。</p> <p>（九）组织拟定本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总体方案和相关政策意见，统筹推进本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p> <p>（十）负责推动建立覆盖经济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社会信用体系；协调推进诚信文化建设。</p> <p>（十一）贯彻落实有关商品价格和收费管理政策；按照价格管理权限，制定并调整本区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标准；加强重要商品价格的监测分析预警；组织重要重要商品和服务项目成本监审。</p> <p>（十二）承担电力建设、新能源建设的协调推进任务，开展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区域范围内建设项目的行政许可工作。</p> <p>（十三）承担本区分布式光伏发电规模管理工作，落实分布式光伏发电补贴政策。</p> <p>（十四）承担35KV及以下输配电网工程、企业电动汽车充换电等电力设施建设项目的管理工作。</p> <p>（十五）受政府部门和其他社会组织委托，对价格不明或争议的标的进行价格认定。</p>		

年度履职目标	进一步强化统筹协调，狠抓工作落实，全力以赴做好稳增长、扩投资、促发展、保民生等发展改革重点工作，以更实举措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主要工作目标：提升经济运行调度质效；全面推进“十五五”规划落地实施；持续发挥投资拉动效应；推动产业结构调整优化；深入推动第九轮营商环境改革；继续推动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和长三角一体化工作等。
<b>年度重点任务</b>	
<b>任务名称</b>	<b>主要内容（重点工作计划）</b>
提升经济运行调度质效	持续提升全区经济调度水平，进一步完善区经济运行调度工作机制，持续巩固“五级统筹+四级联动”工作体系。加强经济运行分析，提升分析的精准性、前瞻性和实用性；持续加强服务业专项调度；持续强化企业问题闭环解决，制定多轮次、多层次存量企业走访计划。
全面推进“十五五”规划落地实施	完成规划《纲要》发布和落地。开展2026年上半年计划报告和2027年计划报告编制。
持续发挥投资拉动效应	开展2026年度闵行区政府投资项目和资金安排计划编制和调整计划编制工作，做好督促推进；统筹抓好全年为民办实事项目推进，提早谋划并启动下一年度区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安排工作，推进落实《闵行区政府投资项目和资金使用全过程管理控制规定（试行）》，构建全过程、精细化政府投资项目管控新格局，进一步做好政府投资项目日常审批服务和协调工作。
推动产业结构调整优化	优化项目服务与资金管理。做好本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两批次项目推荐申报，遴选推荐符合闵行主导产业领域的优质项目予以支持，完成2026年上海市创新型企业总部初审推荐。深化开发区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优化发展空间和产业生态，促进产业集聚。深化境外投资服务。
深入推动第九轮营商环境改革	推进营商环境9.0版方案研究制定。深化营商环境品牌矩阵建设，持续推进“1+2+14+N”营商品牌矩阵建设，同步深化园区“一园一品”增值服务，构建“基础服务全覆盖、增值服务精准化”体系，畅通“街镇吹哨、部门报到”企业服务工作机制；优化惠企政策全流程服务。进一步拓展“免申即享”“直达快享”政策比例，总结前期“先兑后核”试点经验，提炼形成可复制的案例模板。完善涉企行政检查工作机制；深化信用体系建设。
<b>预算情况</b>	

内容		预算情况	
部门整体预算总额 (元)	489,637,584.48		
1、资金来源： (1) 财政拨款	489,637,584.48		
(2) 其他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24,051,851.48		
(2) 项目支出	465,585,733.00		
年末资产总额 (元)	年末在职人数	内设机构数	
5522369	53	16	
分解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编审管理	根据沪财绩【2022】13号文的规定要求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预算执行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		
	资产管理		
	预算透明度		
	内部控制管理		
	预算信息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数	=5.00(项)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评审及验收数量	≥ 10.00(项)
		双控目标下达企业家数	=20.00(家)
		营商环境评估报告数	=1.00(份)
		政府投资和企业核准类项目评审数	=20.00(项)
	质量指标	评审机构资质达标率	=100.00(%)
		贵重物品检验达标率	=100.00(%)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00(%)
		报告验收通过率	=100.00(%)

	时效指标	评审完成及时性	90个工作日
		服务业引导补助发放及时性	2026年11月前
		价格监测数据及时性	每天上报
		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报告完成及时性	申请后20个工作日内
		报告完成及时性	2026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上海市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审和验收费用支出标准	下浮
涉案物品价格认定成本控制数		≤21.00(万元)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补贴金额控制数		给予市级引导资金1:1的配套支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业项目投资额	1000万/个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问题和短板整改完成情况	=100.00(%)
		评审结果应用率	=100.00(%)
		带动就业人数	≥100.00(人)
		市营商环境测评成绩	持续提升
		鉴别结果认可、利用率	=100.00(%)
		报告结果应用率	=100.00(%)
		技术成果数	≥10.00(个)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项目的整体能耗,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00(%)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0.00(%)
		企业满意度	≥90.00(%)